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
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

中華民國100年度

項 目	土 地	土地改良物	房屋及建築	機械及設備	交通及運輸 設 備	什項設備
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	0	0	152,400	153,958	8,000	74,250
分年性項目	0	0	150,000	0	0	0
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支應	0	0	150,000	0	0	0
一次性項目	0	0	2,400	153,958	8,000	74,250
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支應	0	0	2,400	123,958	7,000	72,250
5項自籌收入支應	0	0	0	30,000	1,000	2,000
合 計	0	0	152,400	153,958	8,000	74,250

附註：『項目合計』為全部版。

單位:新台幣千元

租賃資產	租賃權益 改 良	其 他	合 計	說 明
0	0	0	388,608	
0	0	0	150,000	
0	0	0	150,000	教學研究大樓共地下3層、地上13層，總樓地板面積28,820平方公尺，總工程經費995,448千元，分7年編列(96-101年)。96-99年度編列132,000千元，100(本)年度續編150,000千元。
0	0	0	238,608	
0	0	0	205,608	保障身障師生於校內活動之無障礙設施及設備改善工程2,400千元。 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儀器、電腦等相關設備、專項儀器設備及校區各專項設施等120,158千元。 各項專班及教務處、進修部、進修學院招生所需之設備3,800千元： 1.各項專班電腦資訊設備1,100千元。 2.教務處招生資訊設備400千元。 3.進修部招生機械設備100千元。 4.附設進修學院資訊設備2,200千元。 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通訊科技與交通教學等相關設備7,000千元。 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圖書、雜項設備72,050千元。 附設進修學院教學行政雜項設備200千元。
0	0	0	33,000	建教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機械設備30,000千元。 建教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1,000千元。 建教合作計畫案所購之雜項設備2,000千元。
0	0	0	388,608	